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9-057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终止筹划股权转让事宜 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欧菲光；证券代码：002456）将于2019年5月9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高”）筹划股权转让事项，拟引入国有背景战略投资者，向其转让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8%，且该事项将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等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欧菲光；证券代码：002456）自2018年4月29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公司于2019年5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裕高的通知，经过和拟交易方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工控”）充分协商沟通，最终未能就股权转让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欧菲控股和裕高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 停牌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本次筹划重大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转让股权引入国有背景战略投资者事宜。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的具体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南昌工控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针对具体交易方案进行深入探讨、论证、谈判与磋商，但最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因此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决定终止筹划本次交易事项。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交易各方对终止本次交易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控股股东终止本次重大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稳定发展现有业务，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努力提高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欧菲光；证券代码：002456）将于2019年5月9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因本次筹划重大事项并申请股票停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